

她们文学丛书 小说卷

赵玫 著

零公里

云南人民出版社

I24  
159

95831

# 她们文学丛书 小说卷

## 零 公 里

赵 玫 著



\*200301093\*

云南人民出版社

(滇) 新登字 01 号

责任编辑 瞿洪斌

封面设计 王玉辉 西里

责任校对 黄克鲁

版式设计 西里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书林街 100 号

云南新华印刷厂 印装

云南新华彩印厂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2.5

字数: 244000 字

---

1996 年 3 月第 1 版

199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8000 册

---

ISBN 7-222-01939-1 / I · 532

定 价: 15 元

她们文学丛书

小说卷

零公里

赵

致  
著

# 她 们

——《她们文学丛书》序

程志方

她们是她们。我们是我们。我们永远不是她们。  
而且，没有她们，便没有我们。  
是她们，孕育了人类。  
是她们，拓开了文明。  
没有她们，世界是残缺的。  
没有她们，文学是跛脚的。  
她们的存在，使世界完整。  
她们的存在，使文学鲜活。  
在传统面前，她们是最坏的女人。  
在未来面前，她们是最好的女人。

有了她们，我们才可以超越历史。  
有了她们，我们才可以赢得明天。  
因此，我爱她们，我们爱她们。  
于是，有了《她们文学丛书》的构想。  
中国女性文学从这里走向新的辉煌。  
中国女性作家从这里攀登文学的峰峦。  
她们将给我们：  
另一片蓝天白云，  
另一轮明月朝阳，  
另一双眼睛，  
另一座家园。  
来吧，  
我们和她们。

1995.5.25

# 目 录

---

1 她们——《她们文学丛书》序 程志方

1 零公里

63 展厅——一个可以六面打开的盒子

130 无调性短歌

153 外婆的绿宝石

193 河东寨

230 蓝湾的故事

280 米娅的三个父亲及其三个父亲的  
五月

321 逃离猎人山庄

· 目 录 ·

· 零公里 ·

---

零  
公  
里

## 你说现实是什么？

乡野的炊烟升起来，飘浮在白昼黑夜交替的迷濛的黄昏中。没有鲜明的界定，她于是不知道应该做什么，怎么做。拐杖该靠在哪儿呢？还有，当那个看上去还算顺眼的老头儿用声音对她打招呼的时候，她该笑笑吗？尽管那声音听上去并不像从眼前这个人的身体里发出来的。现在是什么？她肯定她已经吃过晚饭了，因为她体内有一种鼓胀胀的感觉，甚至想排泄。饭菜很好，无懈可击，因为是按照老年人食物的科学配方研制出来的，所以有点像吃定义。但她吃下去了，而且感觉良好，至少是用不着她自己去搬柴禾了。她那时候很怕搬柴禾。她也很怕再刮起很冷很冷的西北风。晚秋的时候，她自己住的这间屋子挺暖和。这屋子对她很陌生。她从没来过这地方。她来的时候并不知道这地方是这个样。她也不知道她是不是会喜欢这地方。她一个人住一间屋。她其实不喜欢一个人独处，早就不喜欢了。别的屋都是两个人。她也不喜欢两个人。那她喜欢什么呢？她也弄不清。喜欢没有发生过的，可一旦没有发生过的发生了，她又立即不喜欢了。

她确实生过一个孩子，她又想到这件事。那是很久以前发生过的事了，因为遥远而变得像没发生过一样。所以她喜欢这件事，喜欢想起这件事，也喜欢对别人提起这件事。那天对敬老院院长那老头儿她就是这么说的，她说，我确实是生过一个孩子，是女孩。

那老头儿于是马上说，您老还是安下心住下来，别想着回去啦，这里不是挺好吗？有吃有喝。

她很纳闷。他怎么知道她想回去？她不过是想告诉他她确实生过一个孩子。她最终成为没有人管的孤寡老太婆不过是因为偶尔丢失了她确实生过的那个女儿。自己庄上的人都知道，可他们还是说服政府收养了她，因为有一天他们发现她摔倒在柴禾棚里，扶她起来的时候她已经在那里整整躺了一天，从清晨，到黄昏。她还能走路。她只是摔倒了之后很难再爬起来，所有的老人都这样，这没什么新鲜的，她还能自理。可是那天接她来的那敬老院阿姨却恶狠狠给她讲了个洋人的故事，说在西方，什么叫西方？就是太阳沉落的那地方，有个老头儿死在自己的房间里一个月都没有人知道，直到那个人腐烂发出熏天的臭气，使所有人都不可能不闻到的时候，才被拉进火葬场。她当时被这个故事吓坏了。她觉得自已也好像已经变臭，并从身上的每一个出口，诸如眼睛鼻孔耳朵嘴还有肛门等地方不断散发出冲天的臭气来。可是拴爹说，不会的，你要是死了，你的鸡会先报信。你死了，没人喂它们了，它们就也死了，死在庄子的土道上，谁都能看见，再说，我不是常来吗？庄上的人唯有拴爹不愿意她走，可敬老院阿姨立刻投给拴爹恶狠狠的一眼，拴爹马上不说了。拴爹也老了。两只眼睛总是粘乎乎的，粘着眼屎，眼角通红。她问拴爹你咋不来？拴爹说他有拴和拴媳妇不够条件，她就被孤零零装进了那辆绿色的吉普车。

家不要了。告别了家。

路两边的树干一路压过来，又闪过去。大自然正陷入神秘的静穆中，她竟然顺从得像个孩子。她唯一的感觉是挺远的，越来越远。她再也回不了她的家了。那会儿，河还没有上冻。

丈夫睡在床的那头儿。可就是再远，也会传过来他巨大的呼噜声。她对此很厌烦。她记不清他年轻时是不是也这样打呼噜了。从她能记住的那一天起，她夜里就经常是被这种声音震醒，然后就是失眠。睁着眼睛在暗夜里，直到天明。她有时推推他的后背，想使他醒过来换一种姿势再重新睡，她想这样呼噜声可能会减弱，而他通常并不醒，有时醒了又误以为她推醒他是为了请他同她做爱。这同样使她厌烦。她觉得肉体的事越来越讨厌，而她丈夫不。所以她觉得他们之间很陌生。她不知道究竟该怎么处理这一矛盾，他们的女儿已经 17 岁了，就睡在隔壁的房间里。

她在那种很深的夜里突然醒来之后，常常是站在窗前的白色透明纱帘那里，被夜风吹起的纱帘的波纹抚弄着，她喜欢这样被抚弄，而不是被强暴。纱帘被夜风吹起拂过她脸上的感觉是很轻的，柔软的，温情的，很像她已经记不起来的一个记忆。她记不清这记忆是从哪儿得来的。她曾经拼力搜寻但无济于事。很温暖的流畅的像泡在澡盆里或大海的轻浮的海水中？不对。她知道都不对，她确实记不起来了。他们住在二十层的套间里。顶上很快就是天空，于是星在很近的地方游走。她觉得唯有此时才是她真正的所有。她甚至听不见她丈夫的呼

噜声，当星近的时候，一切都在退远。她于是便开始了同黑夜的对话。她觉得唯有在这一刻，自然才能显现出它的一切神秘、空旷和深刻，而她则在这感悟中被引诱，被改变。

她吸一支香烟。她通常吸一支香烟，这已经成为一种习惯。吸第一支烟的时候，她女儿3岁。那时候，她认识了一个男人，很快同那人相爱之后，他们又很快分离了。她想念那个人，觉得烟好像云里雾里。当她赤身露体在两个男人眼前的时候，她第一次体验了什么叫罪恶。她深怀罪恶。一想到那个场景就想再次自杀，既然死是为了结束生的危险和恐惧。但慢慢地她消失了忏悔。她依旧想念着那人，并独自庆幸她曾把肉体裸露给他看。他们没有做爱，只是因为来不及。她一直记挂着她，但是她又清楚她是不该为任何一个人而活在这世界上的。活着和活得好是两个概念。她不为别人而活但她可以为别人而活得不好。她是她自己的，但是她爱她的女儿。

她女儿生下来的时候没有视力。所有的婴儿生下来的时候都没有视力。产科护士这样告诉了她，她觉得可怕极了，就是说，她女儿自从离开她的身体来到这个世界上，就一直是在一个黑暗的空间里爬行。她第一次给她喂奶的时候，她明明看见了她睁开的那又大又黑的眼睛，但护士说，她视而不见。她为自己生出的这个小东西的视而不见所产生的恐惧从那时就开始了。她觉得这真是太可怕了，那个新的生命当她睁开双眼，第一次打量这个接收了她并将包容她的世界，她竟什么也看不

见。她在黑暗中碰撞、摸索和寻找着人类的奶头，尽管她那么快就产生了经验，就能迅速在黑暗中摸索到她的给养地，可她还是觉得这太残酷太恐怖。甚至比杀人还恐怖。她于是更加怜惜自己的女儿，就为了她从出生到满一个月的那一段失明的日子。三十天的黑暗从此伴随她折磨她。她总是想到这一层，以至，她离开了她深爱的那个男人就是因为她总是想到这一层。她为此而活得不够好。

吸完那支烟她便走到女儿的房间前。隔着门她也听到了女儿轻轻的呼吸声。这深的夜是她的所有，她可以随心所欲。她把女儿的门推开，推开的时候门发出嘎吱嘎吱的响声。她想一定是哪个部位缺油了，她明天一定要把这缺油的地方找到。女儿并没有被门的古怪响声弄醒。她睡在夜的微光里。她重新又想到关于三十天黑暗的事。她搂紧了自己的肩膀。她知道她一直在等待什么。等待着发生什么。但这个什么始终没有来。也许最终也不会来，但是她等待着。等待就是渴望。但如果这渴望是一个灭顶之灾呢？她是不是该接受呢？她还是等待，等下去。这时候，远处有了汽车在深夜里的鸣笛。很响亮的，像一个关于时间的暗示。她离开女儿的房间。可她没有回到床上，回到那个熟睡的丈夫的身边，她觉得 17 年的生活太单调了，就到厨房去做早餐了。

醒来以后是明天。这一点他最清醒不过了。所以每个清晨，他都知道得很清楚，这一天他该干什么。

他还知道他是她的丈夫。而通常他每天醒来的时

候，身边都没有她。不会有。不可能有。连同星期天。她不是在厨房做早饭，就是取牛奶，或是，从电梯的顶层降下去，到楼前花园中去散步。她总是干她自己的，他对此很忿恨。他通常喜欢早晨醒来的时候，身边有个女人。但是就没有这么个女人，他知道她是不会使他的这个愿望成为现实的。她对他说，这是可笑的念头，而且，很奢侈。

他们每天总是把他们生活的录相带延长着。不过是延长着，没有任何奇迹。他觉得他们现在所患的一种最危险的疾病就是综合心理麻痹症，而且是城市型的、是高层建筑型的，他们对治疗此种疾病还暂时缺乏经验，而且基本上是束手无策，就像艾滋病患者只能束手待毙一样。他一直怀疑他们住在二十层的顶端上是不是缺氧。缺氧肯定会造成大脑的迟钝，乃至麻木、心灵的不健康和想骂街而不想性交的临床反映，结果，录相带延长得很没有意义。

他觉得这房间的四壁到处都是摄像机的镜头。他住在这个房间里到处都可以听到摄像机开拍时那种走带子的声音。他于是在他自己的家里都很拘谨。他与她做爱时是坚持要关掉所有的灯的。结果摄像机还是不停地拍。他在监视器里看的时候，反而觉得隐隐约约更淫荡。他怀疑那个无处不在的窥视者，因此连做爱的次数也减少了。当然不能完全没有。他有不是因为爱也不是因为生理，而不过是为了证明他是个男人。

清晨他一个人躺在床上的时候，他很喜欢重温他们生活的录相带。特别是十几年前的那一段，那一段很性

感很刺激也很令他痛苦，重放：那天他突然间从外地归来。是个深夜。他从口袋里掏出钥匙。钥匙插进钥匙孔中。转动。转动出有节奏的响声。他推开门。他顺手打开了他熟悉的灯。那一刻他的眼睛就是他那个视角的摄像机。他看见了，也就是他拍摄下了，他听见他心脏里的录相带在咔咔地走。那是个很神秘的机器。他看见他赤身裸体的妻子正被一个同样赤身裸体的男子紧抱着。他们站在窗前。被夜风吹起的纱帘簇拥着他们。灯亮的时候他们惊惧地回过头。紧盯着他。他们视角的录相机也同样拍摄下了他。他风尘仆仆疲惫不堪手里始终提着一只皮箱。他们紧盯他。朝着他的镜头。这镜头是长的。持续了很久。然后他妻子拼命想挣脱那个男人的拥抱。她挣脱开了。她变成了一个人。她裸露着肉体的一切，拼力向窗台跑过去。她依旧一丝不挂。以下便混乱了。两个男人同时抱住了她。把她从那个窗前拖回到床上。她赤裸的身体在发抖。他走近她，而她后退着。他看见她的嘴角流出了血。她的眼珠突然间开始神秘地震颤。她用很小的声音说我要回我的家去我要找我的妈妈……他那时的意识中只有她。他忘记了那个男人，另一个，他不需要知道他，而觉得她是那么的可怜。重放：他们把她从窗口拖回来。把她扔在床上。她的嘴角流着血。她的眼球开始震颤。他逼近她。她说，我要找我的妈妈……重放：她的嘴角流出血。并没有人打她。也没有人想吓住她。但是她被吓坏了。眼球开始神秘地震颤。她从此凡是遇到可怕的事，他都能看见她眼球在颤。她说眼颤的时候，她什么也看不见。她还说怕失

明。她说在黑暗中爬行多可怕。你不知道太阳在哪儿月亮在哪儿星星在哪儿，你甚至不知道奶头儿在哪儿妈妈在哪儿。她没有妈妈。那是继母。继母并没有要毒死她。重放：她说，我要找我的妈妈。

这一切都是我拍摄下的，他想。而我为什么要拍摄下这些呢？我并不是一个摄影师。重放的那一段从来充满新鲜感。从此，便日益开始麻木，而他在处理那一段场景时是无懈可击的。以后的带子无聊地延长着。为延长而延长，而一切有价值的，这摄像机再没有能力留下。也许是根本就再也没有发生过有价值的。只是存在。家庭的湖是一潭死水。死湖。他在死湖中浸泡着。他自身已经不具备激起这死湖中水花的任何能力，而他活着没有错误。他同他处理自己戴绿帽子事件时的态度一样是无懈可击的。他还是留恋这个家的。

安妮醒过来以后，第一件事就是打开录音机，听那个震惊世界的迈克尔·杰克逊。她崇拜这个歌王，希望能嫁给他，这是粉红色时期小姑娘们的美丽幻想，不过，如果实在嫁不成（因为隔着大西洋），就每天早晨在杰克逊的歌声中，从床上蹦起来，脱掉睡裙，带上乳罩，套上黑色T恤，蹬上牛仔裤，刷牙，洗脸，吃早饭也满不错的。精神振奋。迈克尔·杰克逊使人精神振奋。原来安妮并不听杰克逊的歌。安妮崇拜的是卡蓬特。可是有一年卡蓬特突然得厌食症死了。安妮哭了很久。从此，便再也不听卡蓬特的歌。卡蓬特是个女的。她死的时候才18岁。只比安妮目前大一岁。安妮弄不

懂卡蓬特为什么要得上厌食症为什么要欲望着死，为什么要讨厌吃以至最终拒绝吃。安妮可不。她最喜欢吃。

刚刚停掉卡蓬特的时候安妮觉得自己很古怪。而刚刚开始听杰克逊的时候安妮也觉着很古怪。不习惯将要被习惯的，她不知道该怎么做。她甚至找不出杰克逊这个大歌星的演唱新规则，一度安妮以为一定是自己的耳朵出了毛病。卡蓬特成为历史杰克逊才成为存在。你说什么又是现实？

安妮 16 岁的时候没考上大学。她现时的临时职业是在水晶宫大酒店的咖啡厅当招待员。妈妈很满意她的工作，但爸爸不喜欢。安妮认为爸爸肯定是还停留在蔚蓝色时期理想着她的未来，尽管爸爸这个人古板极了。她去应招的事根本就没同他们商量过。是汐汐来找她，她就去了。上三个月英语训练班之后，她就穿上了紫红色的西装套裙，偶尔也穿旗袍。这些她都跟妈妈讲了，因为她想彻底打消他们继续强迫她考大学的念头。试用期很长，因为这个饭店很大，太大了，是五星级的，所以，她必须想办法坚持熬下来。何况，她喜欢这个工作，也很喜欢外国人，特别是美国人，因为他们来自卡蓬特的家乡。

她 17 岁，这也是个现实。也是 17 岁少女的全部挡箭牌，安妮常说，她必须加紧犯罪，否则过了 18 岁，她再不小心，就要判刑了。

汐汐是安妮的女友。

汐汐说她的名字就是她的象征，她象征暗夜中的海潮。

汐汐比安妮漂亮，这一点安妮知道；而安妮比汐汐有味道，这一点安妮也知道。

## 卡拉OK的方式

利物浦的穷小子们有一天终于成功。“硬壳虫”——“披头士”风靡了整个地球。伦侬的葬礼举世悲哀。那个林各最后的歌曲集定名为《很多普鲁斯》。很多很多伤心的民谣，然后出生了卡拉OK带。这些你完全可以问安妮。安妮讲给你这些像背课文。而平时她最讨厌背课文。OK带是空的。是伴奏带。像一张白纸，可以画最新最美的图画。而当我们弄懂了关于现实为何物，就同时会懂画最新最美的图画是最荒谬的一件事。难道安妮和汐汐不是一张最新最美的图画吗？她们像白纸一样没有成年。但不幸的是，安妮和汐汐不小心（也许是故意），分别跟一个美国“伦侬”和阿拉伯清教徒男人各睡了一觉。安妮很快被甩掉。汐汐则取道悉尼，并在悉尼前边的一个小城市布里斯班劳工了一段，接着又去了美国。安妮继续在水晶宫当女招待，而汐汐在美国呆了三个月后，就决意返家。她说，第一三个月英语等于文盲，第二她不能独立，而她一旦独立，又不会生活，所以她必须回来，而最后的催促是安妮葬礼的电文。墓地应当是娱乐的场所，所以所谓的最新最美的图画不过是一纸空文，是扯蛋，那么，卡拉OK所伴奏的，又怎么会是美妙动听的歌声呢？

“披头士”最后的歌，都取上《修道院之路》《伤